

校聞記要 (第二週: 2/17 - 2/21)

一、升學成果表現

★賀本校高中部第五屆(109 年度)應屆畢業生林○辰同學參加 109 年度大學指考，英文、數甲、物理、化學、生物五科總分合計 452 分，高分錄取國立臺灣大學醫學系(自費)。

113 年第九屆升學成績表現優異!!

劉○皞同學錄取台大物理系、黃○軒同學錄取台大公共衛生學系
連○惟同學錄取台大護理學系

113 年繁星推薦、個人申請、特殊選才、分科測驗
↓ 部分榜單如下 ↓

劉○皛	國立臺灣大學物理學系	羅○瑋	國立臺北大學法律學系司法組
黃○軒	國立臺灣大學公共衛生學系	余○雅	國立臺北大學不動產與城鄉環境學系
連○惟	國立臺灣大學護理學系	簡○勝	國防醫學院心理系
白○璇	國立清華大學外國語文學系	游○嫻	國防醫學院護理學系
陳○琪	國立清華大學數學系甲組(數學組)	黃○楷	國防醫學院護理學系
戴○琪	國立清華大學幼兒教育學系	石○予	國防大學政治作戰學院心理及社會工作學系(心理組)
黃○紘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電子物理學系光電與奈米科學組	黃○駒	國防大學管理學院法律學系
潘○妍	國立陽明交大+國防理工化學及材料工程學系	李○僊	國防大學管理學院法律學系
蕭○緯	國立成功大學化學工程學系	邱○靈	國立聯合大學華語文學系
劉○岑	國立成功大學心理學系	謝○妮	國立聯合大學華語文學系
張○芯	國立政治大學資訊管理學系(甲組)	陳○廷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資訊與傳播學系
朱○瑋	國立政治大學資訊管理學系	楊○承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土木工程學系
陳○宇	國立政治大學資訊管理學系(社會組)	黃○禕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土木工程學系
李○蓁	國立政治大學英國語文學系	楊○軒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藝術史學系
李○瞳	國立政治大學教育學系	尤○彥	國立嘉義大學水生生物科學系
李○桓	臺北醫學大學藥學系藥學組(英語組)	曾○筑	國立宜蘭大學食品科學系
方○宇	臺北醫學大學藥學系藥學組	洪○哲	國立東華大學國際企業學系
蕭○仰	嘉南藥理大學藥學系	劉○謙	國立東華大學縱谷跨域書院學士學位學程
王○可	天津中醫藥大學中醫學系	莊○傑	國立東華大學應用數學系統計科學組
莊○璇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地球科學系	許○優	國立東華大學諮商與臨床心理學系
徐○瑄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	于○佑	國立金門大學護理學系(A組)
賴○銓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電機學系	陳○彥	臺北醫學大學醫務管理學系
吳○蓁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系	陳○樺	中山醫學大學語言治療與聽力學系聽力組
李○愷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工業設計學系	藍○妤	中國醫藥大學公共衛生學院大一不分系
陳○	國立中央大學物理學系	陳○甯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護理系
謝○翔	國立中央大學物理學系	甄○安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智慧自動化工程系
蘇○塋	國立中央大學資訊工程學系	林○玥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輪機工程系
高○達	國立中山大學社會學系	郭○佑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供應鏈管理系
林○晟	國立中正大學機械工程學系機械工程組	… …	… … … …

時雨高中全體師生暨家長 同賀

114 年時兩高中部參加基北區免試入學招生及本校獨立個別招生

(報名專線) 02-2496-2217

二、招生快訊：

1. 新生報名:有意就讀本校 114 年度國中部一年級和 114 年度高中部一年級新生,繼續受理報名(假日照常受理報名),可以用電話報名(02-2496-2217)、傳真報名(02-2496-2383)或網路報名,本校會通知入學相關辦法。
2. 本校國中部 114 年度將招收男女新生七班,於 113 年 12 月 14 日(星期六)、114 年 03 月 01 日(星期六)及 114 年 03 月 22 日(星期六)舉辦三場新生入學獎學金考試暨家長說明會。到 2 月 19 日已 702 位完成報名。
4. 本校高中部 114 年度將招收男女新生五班,將以①優先免試入學②直升入學③免試入學④個別招生入學,共四個管道招生。有報名的同學若依第①、第②、第③入學管道沒有被錄取時,遇有缺額將會依第④管道通知遞補。
5. 轉學生報名:國一、國二、國三、高一、高二欲轉入本校就讀的同學,遇有缺額將立即通知來遞補。

三、本次返鄉、返校訊息：

國中部一、二年級 高中部一、三年級	2月21日(星期五)下午15:10分放學。
----------------------	-----------------------

四、返校專車資訊：

2/23(日)下午 14:30 於總站發車	B1、B2、B3、B5、B6、B7、B8、B9、B10、等車次。
2/23(日)下午 15:00 於總站發車	B11、B12、B13、B14 等車次。

※【請有搭乘的同學依照規定時間及搭乘車次準時搭車】

五、下次返鄉訊息：

全 校	2 月 27 日（星期四）下午 15:10 分放學。
-----	----------------------------

六、重要事項宣導：

1. 尚未繳交本學期註冊費的同學，請家長匯款或返校時帶來學校繳納。如使用轉帳方式，請務必來電告知轉帳帳號末5碼或轉帳人姓名。
2. 國、高中部尚未繳交 113 學年度下學期返鄉、返校專車費用的同學，請家長到郵局劃撥專車費用，以利學校規畫下學期專車相關事宜。如使用轉帳方式，請務必來電告知轉帳帳號末5碼或轉帳人姓名。
3. 學生未到校上課而家長未請假者，一律以曠課論處。如未能於規定時間到校，請家長務必打電話到校幫同學續假。學生應於 7:20 分前到校，未能準時到校者，需由家長打電話到校幫同學請假。未能準時到校者及未到值班室辦理銷假者，一律視同未到校並登錄缺席時數。
4. 搭乘返鄉專車之同學臨時有事不搭乘者，務必請家長最晚於放學前三小時打電話到學校告知專車車次、班級及學生姓名，以便專車車長點名。學生不得自己請假，未經家長知會學校無故不搭乘者，依校規懲處。搭乘返校專車的同學務必在在開車前 5 至 10 分鐘到達指定地點搭車，家長開車到搭車地點，請勿直接停靠搭車處。
5. 同學相處請彼此相互尊重，學校持續加強教育學生適切的言語表達，舉凡不雅挑釁、謾罵、侮辱等不當言語，校方都會進行輔導管教，以督促學生養成習慣，避免造成不必要的誤解爭執，同學在學校期間如有任何學生事務均需向師長及家長報告，發生衝突最佳處理方式，是優先離開現場保護好自身安全，事後追究對方法律以維護自己權利，避免被認定互毆，造雙方均有法律責任。
6. 依據本校學生校園攜帶行動電話管理，學生攜帶行動電話應於進入校門時將行動電話交到值班室置放於班級專用櫃統一保管。導師每週放學時將學生行動電話發還惟學生須於離開校門後始得開機使用，未依規定繳交保管經查獲屬實者處小過乙次以上之處分並代管該支行動電話到輔導銷過完成後發還學生本人。
7. 紙菸、電子菸內含致癌物質對周遭的人有害，禁菸年齡已提高至 20 歲，校園也全面禁菸，違反菸害防制法者，將會受到罰鍰及戒菸教育處分。
8. 同學不可帶太多錢到校，並請存入學校財物保管處或寄放師長以免遺失。拾獲有價物品包含悠遊卡切勿侵占使用避免誤觸法網，有急需用錢時可向師長說明。

七、本週同學是否帶手機到校：是【 】、否【 】